

河南佰利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
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由于2015年度权益分派,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由27元/股调整为7.62元/股。
- 2、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调整为1,346,456,688股。

河南佰利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5年6月4日、2015年6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公司以27元/股的价格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数量为38,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026,000万元。发行对象各自认购数量及认购金额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数量(万股)	认购金额(万元)
1	许刚	9,000	243,000
2	李玲	8,000	216,000
3	谭瑞清	7,000	189,000
4	王泽龙	5,300	143,100
5	范先国	2,500	67,500
6	王涛	2,000	54,000
7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1,500	40,500
8	魏兆琪	1,200	32,400

9	和奔流	800	21,600
10	杨民乐	700	18,900
合计		38,000	1,026,000

根据该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及公司与各发行对象签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若发行人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将做相应调整。

2016年3月22日，公司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派方案为：以公司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204,424,200.00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3.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金额71,548,470元；同时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25股，共计转增511,060,500股。本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时，如在股权登记日公司的股份总数较2015年末股份总数发生变化，以2015年12月31日的股本总数为准进行利润分配。

2016年4月20日，公司披露了《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6-033），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4月26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4月27日。

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毕上述除权除息事项，现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发行数量作如下调整：

一、发行价格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由27元/股调整为7.62元/股，具体调整方法为：
调整后发行价格=（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息或现金分红）/（1+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27元/股-0.35元/股）/（1+2.5）=7.614元/股≈7.62元/股。

二、发行数量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按如下方法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数量由380,000,000股调整为1,346,456,688股，具体调整方法为：

调整后各认购对象的发行数量=认购金额/调整后的发行价格（调整后发行数量有不足1股部分的，发行股份时舍去不足1股部分后取整。）

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调整后各认购对象的发行数量之和。

发行价格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调整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万元）
1	许刚	318,897,637	243,000
2	李玲	283,464,566	216,000
3	谭瑞清	248,031,496	189,000
4	王泽龙	187,795,275	143,100
5	范先国	88,582,677	67,500
6	王涛	70,866,141	54,000
7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53,149,606	40,500
8	魏兆琪	42,519,685	32,400
9	和奔流	28,346,456	21,600
10	杨民乐	24,803,149	18,900
合计		1,346,456,688	1,026,000

除以上调整外，本次发行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河南佰利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